

中医学院·中西医结合学院2020年全日制博士研究生 “申请-考核”制实施细则(试行)

为做好2020年我院全日制博士研究生“申请-考核”工作，根据《南京中医药大学2020年攻读全日制博士学位研究生招生简章》及《南京中医药大学2020年全日制博士研究生“申请-考核”制实施办法(试行)》，制定我院“申请-考核”工作实施细则如下：

一、招生工作及考核小组

学院成立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，组长为负责研究生工作的院长。成立学科综合考核专家组，小组成员一般不少于5位博士生导师，其中原则上含3名学术型博士生导师，且必须包含招生导师。专家组设组长和秘书各一名，秘书负责考核过程的协调、记录、摄像等工作。

二、选拔程序

(一) 网上报名

申请者应根据当年全日制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要求，根据公布的专业或研究方向及导师名单，在我校博士生网上报名系统中进行报名。

(二) 提交申请材料

网报通过后，考生根据报考类别及《南京中医药大学2020年全日制博士研究生“申请-考核”制实施办法(试行)》要求进行现场确认。

(三) 资格审查

1. 初审：研究生院负责对申请者材料进行形式审查，不符合学校基本申请条件者，终止申请程序。

2. 复审：学院及导师根据申请者所提交的材料，对其报考资格进行审查，按一定比例（原则上不超过1:2）和择优推荐原则，确定入围学科综合考核的申请者名单，经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批准后在学院网站首页公布。

（四）学科综合考核

学科综合考核专家小组对考生进行面试考核，内容包括对考生的外语能力、专业基础知识、科研能力等综合素质进行考核，要求考生现场作答。注重考查考生的道德品质、遵纪守法、科学精神、学术道德、专业伦理、诚实守信等方面的情况。学科综合考核全程录音录像，学院妥善留存备查。具体考核内容及分值：

考核内容	满分（100分）
1. 外语能力（通过考生的外语自我介绍、专业文献翻译或专业外语口语等测试考生的外语应用能力）	30分
2. 专业基础知识掌握情况（考查考生对专业知识、基础知识以及对专业前沿知识的了解）	30分
3. 科研综合能力（考查考生对本专业的科研热情、硕士阶段科研成果以及所具备的知识结构、综合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、科研潜力等）	40分

学科综合考核满分100分，成绩低于60分不予录取。

（五）考核安排

我院“申请-考核”制、硕博连读博士研究生考核时间拟安排在2020年1月12日之前，地点为南京中医药大学仙林校区丰盛楼，具体安排将提前在学院官网首页公布。

三、拟录取

以“择优录取、保证质量、宁缺毋滥”为原则，在充分尊重导师意见的前提下，根据导师招生名额，按照考生学科综合考核成绩排名确定拟录取名单，并报研究生院审批通过后予以公示。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应届毕业考生入学时未取得国家承认的相应学位学历证书者，取消其攻读南京中医药大学博士学位研究生的资格。

(二) 本办法自2020级博士研究生招生开始实施, 由中医学院·中西医结合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。